

为劳动者提供更多可行可用可借鉴的维权途径

本报评论员 郭振翎

使劳动者工资不到位、执行难等急难愁盼问题,旨在落实根治欠薪专项行动的部署和“一函两书”制度,依法推动拖欠劳动者工资问题解决。这是继4月15日最高检、全国总工会、全国妇联联合发布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典型案例后,检察机关和工会协同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又一重大举措。

今年初,全国总工会分别与最高检、最高法院联合印发关于协同推进运用“一函两书”制度保障劳动者权益工作的通知,强调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优势、审判机关定分止争职能以及工会在发现、排查劳动领域风险隐患中的第一道防线作用,推动劳动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全国总工会联合有关部门持续发布典型案例,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指导和引领作用,既是落实相关机制的具体行动,也是践行新时期“枫桥经验”的创新做法。

近年来,随着我国劳动法治体系不断完善,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机制不断丰富,对劳动领域违法犯罪行为的惩治力度不断加强,一些过往显性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但一些隐性的、游走于法律边缘逃避劳动法律义务的行为依然不同程

度存在,导致一些劳动者的受损权益不能得到及时救济,一些生效的法律文书无法得到“兑现”,侵蚀了相关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比如,一些用人单位的股东在拖欠劳动者工资的情况下,恶意注销企业,致使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因执行难被虚置。

一些用人单位恶意规避其应承担的法律义务,原因是多方面的。比如,一些劳动者维权手段单一,获取相关信息存在困难,维权的针对性、精准性受到限制;个别职能部门以“规定”为依据、以“程序必备”为借口,要求劳动者单方面收集证据、提供线索,主动为劳动者解决急难愁盼问题的意识不强,给不法行为留下了空间;一些劳动仲裁机构和司法机关固着程序“转圈圈”,对难点问题绕着走,不重视从源头上推动劳动争议的实质性化解,增加了矛盾的化解难度,拖延了解决问题的时间。

聚焦破解老问题创新工作机制,立足预防新问题开展实践探索,努力为劳动者提供更多贴心、更加精准的维权服务,必要且重要。以发布典型案例为基,通过阐释法理、总结经验、抓本质拓思路,形成有价值、可复制、可借鉴的样本,为劳动者提供更多可行可用可及的维权途径和方式,是实践证明的可行

方法,不仅有利于督促相关部门依法履职,提升工会维权服务质效,而且能为劳动纠纷的实质性化解发挥事半功倍的功效。

发挥好典型案例的示范、指导、引领作用,需要创新工作思路,形成工作合力,强化路径引导,重视数据集成。一方面,针对问题成因,相关部门协同构建全链条执法机制,强化源头治理,清淤堵漏强基。存在梗阻的打通梗阻,存在短板的补足短板,存在弱项的补强弱项,存在履职不到位的督促其强化履职,发现违法行为的追究责任,程序存在“空转”的堵塞漏洞,数据利用不到位的整合数据运用,不给违法行为留下“腾挪”空间。另一方面,针对劳动者维权存在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普法用法一体化推进,引导劳动者合法高效维权。以案例说道理,提升其自我救济的意识;以案例促用法,提升其依法维权的能力;以案例化心结,引导其理性维权。

“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期待通过典型案例指导、引导和示范,相关部门、各级工会能够从中得到启发,为协同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提供参考借鉴;劳动者能够从中学法懂法,掌握更多、更有效的依法维权的途径与方式,提升依法维权的能力和效能。

社评

中国新闻名专栏

以发布典型案例为基,通过阐释法理、总结经验、抓本质拓思路,形成有价值、可复制、可借鉴的样本,为劳动者提供更多可行可用可及的维权途径和方式,是实践证明的可行方法,不仅有利于督促相关部门依法履职,提升工会维权服务质效,而且能为劳动纠纷的实质性化解发挥事半功倍的功效。

据5月8日《工人日报》报道,日前,最高人民检察院与全国总工会联合发布一批根治欠薪典型案例。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集中于建筑业、服务业等领域,聚焦企业恶意注销致

给现金留一席之地,也是无障碍支付的内在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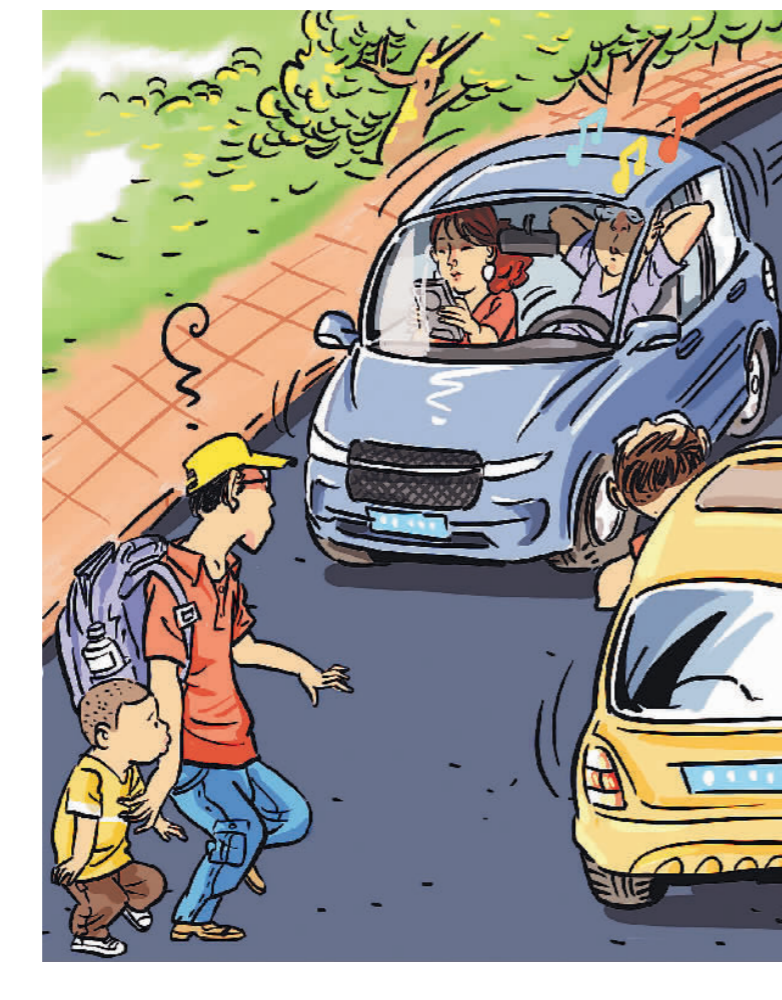
戴先任

随着电子支付的发展,拒收人民币现金现象时有发生。据5月6日新华社报道,日前,中国人民银行对多起拒收人民币现金典型案例予以公示,经营主体拒收人民币现金的理由五花八门,“未设立现金收付通道”“无法找零”“容易遗失”……但这些都不能为拒收行为开脱。随着数字支付普及,使用现金支付的人确实越来越少。数字支付有助于减少偷窃、抢劫等犯罪现象,还能防范假币流通,给交易双方减少了诸多麻烦……因此,使用现金进行交易的的人越来越少,一些商家拒收现金也逐渐成为习惯。

从法律层面看,经营主体应当尊重人民群众对支付方式的选择权。《人民币管理条例》明确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收人民币现金。尤其是,为众多的中老年人习惯使用现金支付,强制采用数字支付无疑给他们的消费和生活增加了诸多障碍。

近年来,中国人民银行多次对拒收现金的经营主体作出处罚,给一些对现金“不友好”的经营主体敲响了警钟。现实中,数字支付成为主流,一些商家或许确实存在零钱储备不足、不好算账等问题,所以简单粗暴地拒收现金支付方式。但事实上,诸如“未设立现金收付通道”“容易遗失”“无法找零”等理由在本质上都是对现金支付设置门槛,进而排除现金支付方式。所以,拒收现金的“一万个理由”都是借口,甚至涉嫌违法。

让现金支付方式更畅通,首先要加强监管力度,提高经营主体拒收现金的违法违规成本,尤其是对银行、医院等部分公共服务机构拒收现金等典型情况,加大责令整改和处罚的力度,倒逼其做出表率。此外,消费者群体也要增强维权意识,对拒收或变相拒收现金的行为勇于说“不”,及时举报,共同维护可以自主选择支付方式的消费环境。数字支付时代带来万般便捷,但不能因此把现金支付当成“弃子”。尤其是在推进社会适老化改造议题上,支付无障碍也是题中应有之义。从维护人民币的法定地位,到确保社会层面现金支付渠道畅通,再到人民群众自由选择支付方式,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必须给现金支付留有一席之地。



图说

“大撒把”

据极目新闻报道,日前,有博主发布视频显示,一辆某品牌新能源汽车上,驾驶员离开驾驶座,让汽车在“无人驾驶”状态下行驶。当天,该品牌汽车客服回复称,辅助驾驶功能并非自动驾驶,这种离开驾驶座的情况非常危险,要坚决杜绝。

近年来,一些搭载智能驾驶功能的品牌车备受青睐,但大部分其实是辅助驾驶,在“鬼探头”或其他车辆突然加塞等场景下,系统的反应速度往往不如人类,因此使用此功能时仍需由驾驶员主导控制。一些车主之所以敢“大撒把”,有盲目乐观、追求刺激等心理,也有对智能驾驶技术了解不深的原因,这无疑会为车上乘客和公共安全带来极大威胁。对尚在发展中的技术,消费者需多些敬畏,车企也要做到如实宣传,加大风险提示。没有安全这个“1”,再多的便利、新鲜、“拉风”恐怕都只是“0”。

赵春青/图 颀超/文

让工伤异地就医结算的“高速路”更加畅通

王维魏

工伤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试点满月——据新华社报道,日前,全国131个城市开展工伤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试点工作已满月,多地已取得初步成果。其中,天津张女士在北京市启动工伤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试点当天,来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通州区住院部治疗,完成了全国第一笔工伤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伤医疗费用的入院登记。

截至2023年末,我国基本工伤保险参保人数突破3亿人,同比增加1054万人。随着社会流动性增强,工伤异地就医结算的需求不断上升。此次试点对于参保人员而言无疑是重大利好,特别是有利于更好维护危化品、矿山、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机械制造等工伤风险相对较高行业职工的权益,值得期待和推广。

新政让工伤职工免受“就医垫资高、报销往返跑”之苦。以往职工出现工伤时,发生的异地就医费用需要个人或企业先行垫付,后期再凭发票审核、手工报销。而实行直接结算后,工伤职工按规定完成备案,持社保卡或电子社保卡可以在对应试点城市的定点医院医疗机构直接结算费用。

新政更加便利人员跨区域流动,受益范围更广。比如,跨省异地长期居住(工作)人员在6个月内备案有效期内异地就医的,在就医地享受工伤保险费用结算服务,可执行就医地政策;确需回参保地并在当地就医的,可在参保地享受工伤保险费用结算服务,执行参保地政策。这为流动人员提供了更多选择、更多保障,让“新工伤”迅速就医、“老工伤”安稳治病。

该政策还在不断回应人民群众的关切。一方面,试点工作按照循序渐进原则推

进,先纳入住院费用,以异地长期居住、常驻异地工作和异地转诊转院等工伤职工起步,后续再持续扩展;另一方面,新政对于异地就医后工伤人员享受待遇的标准问题进行了回应,明确住院医疗费、住院工伤康复费,执行就医地的有关规定;辅助器具配置,按照参保地有关规定执行。

试点工伤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是工伤保险政策与时俱进的体现,也是更好保障工伤职工权益给出的新解法,探索的新路径。随着试点工作不断推进,上线协议机构的数量还将不断增加,更多工伤职工将享受到实惠。值得关注的是,伴随试点工作的走深走实,需要及时关注各地遇到的新问题新情况,在总结经验的同时不断调整、完善政策细节,让工伤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高速路”更加畅通。

让工伤职工免受“就医垫资高、报销往返跑”之苦,这是一个值得期待的开始。

位,采用经济罚款、信用评价等多种手段形成有效震慑。同时,有关部门也应当加大执法力度,通过不定期抽查检查,及时识别和处置企业各类侵权和违法行为,为其念念紧箍咒;此外,还要拓展投诉举报渠道,给足劳动者在遭受不公平对待时勇于维权的底气。

近年来,各地有关部门和工会组织在维护劳动者权益行动上做了诸多探索,发挥了积极作用。比如多部门合力参与劳动争议的调解工作,帮助劳动者和用人单位通过协商解决纠纷;工会开通12351服务热线,回答职工对劳动法律法规和政策等方面的咨询,为劳动者维权控告、申诉等问题提供帮助等。未来,劳动争议案件可能还会出现新情况新问题,这提示有关方面,要继续做好劳动权益保障的兜底工作,以发展的眼光和与时俱进的举措,为劳动者一路护航。

事实上,劳动者安心和安“薪”,也是企业良性发展的基础。就此而言,不与劳动者玩猫腻、耍心眼,应是一个明智企业的基本素养和自我要求,但愿类似偷换概念变相侵害劳动者权益的现象越来越少。

加班变“值班”?偷换概念难掩侵权本质

弓长

据5月5日《扬子晚报》报道,近日,江苏扬州中级人民法院审结一起案件:用人单位制作假期值班表并要求劳动者在法定节假日按照该表上班,值班期间的工作内容与正常工作并无差别,但用人单位未发放相应费用。劳动合同到期后,劳动者将用人单位告上法庭,要求支付节假日加班工资。法庭经审理认为,公司安排劳动者在节假日值班但工作内容和强度均与平时一致,不属于值班范畴,应当向劳动者支付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

值班与加班是截然不同的概念,根据劳动法规规定,加班是指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

之外,由用人单位安排的工作。值班通常是指在非正常工作时间为应对突发事件或维持正常运营所需的在岗待命状态。加班应得到相应的加班费,而值班则不一定,这取决于具体的合同约定和单位的内部管理规定。

现实中类似以值班之名行加班之实,玩文字游戏侵害劳动者权益的行为还有不少。比如,有的企业通过设置不合理的绩效考核标准,使员工不得不长时间加班;还有的企业通过外包、劳务派遣等形式规避法律责任,使劳动者在面对权益受损时求助无门,等等。

类似情况屡禁不止的原因是多重,比如违法成本较低,一些用人单位为了追求利润最大化,刻意忽视劳动法规,甚至采取各种手段规避法律责任;劳动者对劳动法规了解不足,

在面对侵权行为时缺乏有效的应对措施;有关部门的监管力度有待加强,对于一些隐蔽的违法行为难以及时发现和制止,而相关规定的执行力度则有待提高,震慑力不足……

法院通过对案件的审理和判决,明确了有关规定的适用情形,使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在处理此类纠纷时,能够更加明确自己的权利和义务,有助于引导双方共同遵守法律规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立足长远,进一步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企业良性发展,需要不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比如,有关方面要梳理近年来的典型案例,对诸如加班变“值班”、隐性加班等突出问题给出更明确的指导。也要提高违法成本,对于故意混淆概念、逃避责任的用人单

融媒作品选粹

劳动是什么?他们给出了回答



劳动是什么?劳动带给了我们什么?劳动快乐吗?每个人对于“劳动”的理解有什么不同?我们邀请到了3-91岁各行各业的劳动者,听一听他们心中关于“劳动”的答案。(本报记者 曹玥 曲欣悦)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媒报道《劳动是什么?3-91岁的他们,给出了回答……》



他,捐出了奖金



连日来,来自河南濮阳的货车司机王向楠在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中紧急横车的善举,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关注和网友的点赞。

事情发生后,王向楠得到了多个机构和组织的现金奖励,但他打算把这些钱捐出去。“我要请梅州市政府帮我把这些奖金转交给塌方中的遇难者家属,他们比更需要这笔钱。”(本报记者 余嘉熙)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媒报道《“请帮我把这些奖励转交给遇难者家属”》



绝技绝活秀出来



高纯金属、金属磁性靶材的成型过程是不可逆的,必须一次成功,再精密的机器也无法完全替代人工,这也是迄今为止规模化生产该特殊靶材产品的一道难题。

0.5毫米,是业内12英寸高纯金属靶材校准后的平面度常规操作水平,而车志金每次校准都是一气呵成,他徒手敲出来的金属曲面,比一张A4纸还薄,远超业内水平。(本报记者 雷宇翔 曹玥)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媒报道《我的眼睛就是尺!锻造工人徒手敲出完美金属曲面!绝技绝活秀出来》



模板上的“蝙蝠侠”



王立军是滇中引水昆明2标项目松林渡槽的一名模板工,主要负责模板打磨、安装、加固、拆除等工作。

“干我们这行的,眼睛一定要看到别人看不到的。”王立军和工友们安装好模板后会反复进行检查,观察模板是否顺直、方正,接缝是否严密,支撑的安装是否合理。每一个连接螺栓、支撑以及顶板加固都不能遗漏,“只有模板安装好了,才能确保浇筑的效果。”(本报通讯员 罗祥练)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媒报道《我和我的“工位”》模板上的“蝙蝠侠”



文字整理:付子晴